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6-045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经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长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青林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刘青林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聘任财务总监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聘任刘青林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刘青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16日

附件：

刘青林先生：1972 年 11 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资产评估师。曾担任长沙公交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产业教授、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开元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3 月至今，任湖南佳诚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资产评估师；2019 年 7 月至 2023 年 7 月份，任湖南佳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副所长；2025 年 11 月至 2026 年 7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青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